

# 云南省人民防空办公室文件

云防办〔2022〕45号

## 云南省人民防空办公室 关于印发 2022 年全省人防 综合行政执法检查实施方案的通知

各州（市）人防办，省人防办机关各处、各直属事业单位：

为贯彻落实《中共云南省委办公厅关于进一步统筹规范督查检查考核工作的通知》（云办发〔2019〕4号）精神，按照《中共云南省委办公厅关于印发〈云南省2022年督查检查考核计划〉的通知》（云办发电〔2022〕32号）部署安排，经主任办公会研究，现将《2022年全省人防综合行政执法检查实施方案》印发各单位，请认真学习领会、周密计划安排，切实做好综合行政执法检查各项工作。

附件：1.2022 年全省人防综合行政执法检查实施方案  
2.2022 年全省人防综合行政执法检查情况记录

  
云南省人民防空办公室  
2022 年 10 月 27 日

(联系人及电话：马丽 63995252 13888998028)

## 附件 1

# 2022 年全省人防综合行政执法检查实施方案

为贯彻落实《中共云南省委办公厅关于进一步统筹规范督查检查考核工作的通知》（云办发〔2019〕4号）精神，按照《中共云南省委办公厅关于印发〈云南省 2022 年督查检查考核计划〉的通知》（云办发电〔2022〕32号）部署安排，为确保 2022 年度全省人防综合行政执法检查工作顺利实施，制定本实施方案。

## 一、指导思想

坚持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深入学习贯彻党的二十大和二十届一中全会精神，全面贯彻落实第七次全国人民防空会议和第五次全省人民防空会议精神，结合全省人防系统“清廉人防”建设工作要求，坚持以人防法律法规为依据，以问题整改落实为重点，着力补短板、强弱项、促提升，切实通过年度综合行政执法检查，推动中央和省委关于人防工作决策部署的有效落实，进一步规范和监督行政执法活动，提高依法行政能力水平，推进我省法治人防建设，为推进全省人防建设实现高质量跨越式发展提供坚强保证。

## 二、组织领导

### （一）成立综合行政执法检查领导小组

组 长：何玉兰 党组书记、主任

副组长：阿苏务千 党组成员、副主任  
母其烈 党组成员、副主任  
成 员：高连成 综合处处长  
盛繁民 法规宣传处处长  
张明明 工程处处长  
王维贤 指挥信息处处长  
韩 玫 机关党委专职副书记、人事处处长

领导小组下设办公室在法规宣传处，盛繁民担任办公室主任，成员由法规宣传处人员组成，具体负责 2022 年度全省人防综合行政执法检查相关工作，制定工作实施方案，研究决定相关重要事项，确保年度综合行政执法检查工作如期完成。

（二）本年度综合行政执法检查设 2 个检查组。具体承担检查工作的筹划安排、协调推进、检查实施、情况反馈等具体工作。人员名单如下：

#### 1. 第一检查组

组 长：阿苏务千 党组成员、副主任  
副组长：盛繁民 法规宣传处处长  
成 员：彭家贵 指挥信息处副处长  
李云姝 工程处四级调研员  
李腾云 综合处一级主任科员  
联络员：李腾云 18213486822

同时协调驻住建厅纪检监察组人员参加，负责昆明市、曲靖

市、玉溪市、红河州、文山州、普洱市、西双版纳州、昭通市的检查工作。

## 2.第二检查组

组 长：母其烈 党组成员、副主任

副组长：王维贤 指挥信息处处长

成 员：郭文胜 工程处副处长

张宏伟 机关纪委书记

马 丽 法规宣传处副处长

联络员：马 丽 13888998028

同时协调驻住建厅纪检监察组人员参加。负责楚雄州、大理州、丽江市、保山市、德宏州、怒江州、迪庆州、临沧市的检查工作。

## 三、检查内容

（一）人防重要政策文件贯彻落实情况。依据《中共中央、国务院、中央军委关于深入推进人民防空改革发展若干问题的决定》（中发〔2014〕15号）《中共云南省委、云南省人民政府、云南省军区关于深入推进人民防空改革发展的实施意见》（云发〔2015〕24号）文件精神及相关规定，重点检查：一是各州（市）学习贯彻文件精神，编制“十四五”规划，定期召开会议等情况；二是人民防空重要战备设施装备管理使用情况；三是人民防空工程、信息系统建设和组织指挥、宣传教育、训练演练、战备值班执勤、设备设施维护管理等工作的经费保障情况；四是人民防空

管理体制机制建设情况。

（二）优化营商环境工作情况。贯彻落实省委、省政府关于优化营商环境相关工作部署及要求，重点检查：一是防空地下室易地建设费减税降费政策落实情况；二是人防工程维护管理工作情况；三是人防工程平时开发利用登记工作情况；四是落实《云南省人民防空办公室关于规范人防工程竣工验收备案办事指南的通知》（云防办工〔2017〕36号）要求，人防工程竣工验收备案建档工作情况。

（三）人防训练落实情况。依据《人民防空训练规定》和《人民防空训练与考核大纲》规定和《云南省人民防空办公室关于人防训练纳入全省人防综合行政执法检查内容的通知》精神，重点检查：一是人防年度训练工作开展情况；二是防空方案计划修编工作推进情况；三是指挥所信息化建设工作情况；四是警报器建设情况。

（四）法规制度建设和宣传教育工作落实情况。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人民防空法》和中共云南省委宣传部、云南省人民防空办公室等部门联发《关于推进人民防空宣传教育五进工作的实施意见》等相关文件精神，重点检查：一是人防法规制度建设情况；二是州（市）、县（市、区）人防宣传教育场所建设情况；三是开展人防宣传教育工作情况；四是人防“大宣传”格局构建落实情况。

（五）“清廉人防”建设情况。贯彻落实《中共云南省人民

防空办公室党组关于印发〈全省人防系统“清廉人防”建设实施方案〉及三个专项行动方案的通知》情况。

#### **四、时间安排**

（一）自查阶段（11月中旬前）。各州（市）人防部门依据实施方案中明确的检查内容，自行组织实施本地区人防综合行政执法检查工作，形成年度综合行政执法情况自查报告，于11月15日前报省人防办法规宣传处。

（二）检查阶段（11月底前）。各检查组根据分工，随机抽查3个以上州（市）实地检查综合行政执法工作情况，具体检查实施时间及参加人员由各检查组另行通知。

（三）整改阶段（12月底前）。各州（市）人防办结合自查中发现的问题和检查组反馈指出的问题，结合本单位实际，列出问题清单，制定整改措施，明确整改要求，逐项抓好问题整改工作落实，问题整改落实情况于12月31日前上报省人防办。

#### **五、检查方法**

各检查组灵活采取书面检查与实地查看相结合、听取汇报与会议座谈相结合、现场反馈与全省通报相结合的方式，随机抽取不少于3个州（市）进行实地检查。

#### **六、工作要求**

（一）加强组织领导、科学统筹谋划。开展全省人防年度综合行政执法检查，是推进省委、省政府决策部署有效落实的重要抓手，是加强全省法治人防建设的必然要求。各州（市）人防部

门要高度重视，切实加强组织领导，理顺工作关系、明确目标任务，积极组织开展本地的执法检查工作，按照检查内容和时间节点认真开展好自查自纠工作，并按时上报年度综合行政执法情况自查报告和整改报告（纸质版和电子版）。

（二）压实各级责任、突出重点工作。要结合推进全省“放管服”改革、优化营商环境、“清廉人防”建设等工作要求，紧紧围绕人防发展建设的中心任务，认真贯彻落实人防法律法规和省委省政府关于加强人防建设的要求，集中精力纠正当前全省人防工作中存在的不能有效运用法律法规抓工作落实等突出问题。严格落实“谁主管，谁负责”的要求，建立从上到下的督察检查机制。各级人防部门对情节恶劣、影响较大的问题，要加大责任追究力度，维护政策法规的权威。

（三）从严从实督查、确保检查实效。各检查组要对相关检查材料进行深入研究，科学设计检查流程，准确把握检查标准，切实掌握重难点问题。对可能出现争议的问题，要做到心中有数，准备充分，确保检查结论公平公正。检查工作中，杜绝走形式、不细致、走过场现象，确保检查结论的权威性和指导性。各检查组要严格遵守中央八项规定及其实施细则精神和省委实施办法，切实做到厉行节约，廉洁自律，维护好人防干部的良好形象。要严格遵守各地疫情防控有关规定，落实好常态化防疫要求。



附件 2

## 2022 年全省人防综合行政执法检查情况记录

被检查单位：

时间：

检查内容		得分
综合行政执法检查		100
一、人防重要政策文件贯彻落实情况（20分）	1. 学习贯彻文件精神及定期召开会议情况（5分）	（1）州（市）人防完成“十四五”规划编制工作情况；（3分。未完成的扣3分）
		（2）贯彻落实各级文件及会议精神的具体措施、做法和成效；（1分。无落实情况和制定相关措施的扣1分）
		（3）年度召开州（市）人防工作会议研究部署年度人防工作情况；（1分。未研究部署年度工作的扣1分）
	2. 人民防空重要战备设施装备管理使用情况（5分）	（4）人防基本指挥所运行及维护管理情况。（3分。无管理制度、专人管理、专项经费的扣3分；缺1项扣1分。）
		（5）人防基本指挥所信息化设施设备运行情况。（1分。设施设备运行状况良好得1分）
		（6）人防机动指挥所战备属性保持情况。（1分。战备属性状况良好得1分）
	3. 人民防空工程、信息系统建设和组织指挥、宣传教育、训练演练、战备值班执勤、设备设施维护管理等工作的经费保障情况（5分）	（7）年度是否申报人防建设项目预算经费，审批确定的年度项目建设情况；（2分。未申报的扣1分；经费到位而未实施建设的扣1分）
		（8）按年度计划人防建设项目实施情况；（2分。无年度计划的扣1分；未按计划实施的扣1分）
		（9）2022年本级财政保障人防建设经费落实情况。（1分。未落实的扣1分）

	4.人民防空管理体制建设情况(5分)	(10)党组会议、主任(局长)办公会议研究人防工作情况;(3分。未研究的扣3分;研究1次的得1分、研究3次及以上的得3分)	
		(11)人防处、科(室)设置和编制人员建设情况。(2分。未设置和无人编制的扣2分;有设置和人员编制其中1项的得1分)	
二、优化营商环境工作情况(20分)	5.防空地下室易地建设费减税降费政策落实情况(5分)	(12)按照减免政策规定,推进项目审批及落实情况;(2分。未按规定落实减免政策规定的扣2分)	
		(13)是否在门户网站、政务服务窗口等场所开展减免政策宣传;(2分。未开展减免政策宣传的扣2分)	
		(14)是否按照省人防办要求统计上报全州(市)人防易地建设费数据。(1分。未按时限要求上报统计数据的扣1分)	
	6.人防工程维护管理工作情况(9分)	(15)岗位责任制度、定期检查和维修保养制度、消防管理制度、维修保养档案制度是否健全;(4分。缺1项扣1分)	
		(16)维护保养是否按照国家有关技术规范进行;(2分。未按国家要求规范的扣2分)	
		(17)平战结合人防工程,是否制定平战转换技术措施和实施方案;(2分。无措施和实施方案的扣2分;有措施和实施方案其中1项的得1分)	
		(18)人防工程维护管理经费落实情况。(1分。未落实维护管理经费的扣1分)	
	7.人防工程平时开发利用登记工作情况(2分)	(19)平时开发利用登记管理实施情况。(2分。未在政务服务平台完善办事指南相关要素信息的扣2分)	
	8.人防工程竣工验收备案建档工	(20)《云南省人民防空办公室关于规范人防工程竣工验收备案办事指南的通知》(云防办工〔2017〕36	

	作情况（4分）	号）落实情况；（2分。未按通知要求落实的扣2分）	
		（21）人防工程竣工备案档案是否完善。（2分。无竣工备案档案的扣2分；档案不完善的扣1分）	
三、人防训练落实情况（20分）	9. 人防年度训练工作开展情况（9分）	（22）是否传达学习《云南省人民防空办公室关于印发2022年度全省人防训练计划的通知》（云防办指〔2022〕3号）、是否制定本级训练计划（方案）；（2分。未传达学习的扣1分；未制定本级训练计划的扣1分）	
		（23）每季度至少组织一次人防指挥通信训练；（1分。未按要求组织人防指挥通信训练的扣1分）	
		（24）全年是否组织过跨区域支援拉动训练；（1分。未组织跨区支援拉动训练的扣1分）	
		（25）是否完成人防专业队实名制工作、除指挥通信专业外其他人防专业队伍是否组织开展过训练；（2分。未完成人防专业队实名制的扣1分；其他人防专业队未组织过训练的扣1分）	
		（26）是否结合9.18防空警报鸣放活动开展了人员紧急掩蔽训练；（1分。未开展人员紧急掩蔽训练的扣1分）	
		（27）是否组织本级指挥部带部分县（区、市）人防办指挥部室内战术演练、是否组织重要经济目标防护训练。（2分。未组织室内战术演练的扣1分；未组织重要经济目标防护训练的扣1分）	
	10. 防空方案计划修编工作推进情况（3分）	（28）是否传达《云南省人民防空办公室关于开展人民防空方案计划滚动修编工作的通知》（云防办指〔2022〕5号）文件、是否对防空方案修编工作进行安排部署；（2分。未传达学习的扣1分；未安排部署该项工作的扣1	

三、人防训练落实情况 (20分)		分)	
		(29)新一轮防空方案计划修编工作是否列入2023项目建设或纳入本级人防“十四五”规划。(1分。未按要求完成的扣1分)	
	11. 指挥所信息化建设情况(6分)	(30)根据《云南省人民防空办公室关于印发2022年全省人民防空工作安排的通 知》(云防办〔2022〕10号)要求,玉溪市、怒江州、丽江市、临沧市、沧源县、武定县、双江县、腾冲市、瑞丽市、麻栗坡县、澜沧县人防基本指挥所信息化建设是否完成招标投标工作、是否开工建设;(2分。上述单位未完成招标投标工作的扣1分;未开工建设的扣1分)	
		(31)昆明市、迪庆州、临翔区、永德县、建水县、永平县、砚山县、巧家人防基本指挥所完成信息化可行性研究报告、技术方案设计是否完成审核和评审;(2分。上述单位未完成可行性研究报告的扣1分;未完成审核和评审的扣1分)	
		(32)大理市、西双版纳州、楚雄市、安宁市、元江县、双柏县、牟定县人防基本指挥所信息化建设是否完成项目立项等相关工作;(1分。上述单位未完成项目立项等相关工作的扣1分)	
		(33)曲靖市、蒙自市、腾冲市、弥勒市、红塔区、宾川县、云县、沧源县、麻栗坡县、金平县人防办是否完成本级机动指挥所建设。(1分。上述单位未完成本级机动指挥所建设的扣1分)	
	12. 警报器建设情况(2分)	(34)新型警报器占比是否达到30%以上;(0.5分。未达30%的扣0.5分)	
(35)警报器完好率是否达到92%			

		以上；（0.5分。未达92%的扣0.5分）	
		（36）警报器音响覆盖率是否达到93%以上。（1分。未达93%的扣1分）	
四、法规制度建设和宣传教育工作落实情况（20分）	13.人防法规制度建设情况（2分）	（37）是否出台政策法规制度指导规范工作。（2分。未出台相关法规及制度的扣2分；每出台1个得1分）	
	14.人防宣传教育场所建设情况（1分）	（38）是否建有人防宣教场所（单建、合建、挂牌）。（1分。未建或无相关规划、计划的扣1分）	
	15.开展人防宣传教育工作情况（8分）	（39）人防宣传教育“五进”活动推进落实情况；（5分。未按“五进”要求开展宣传的扣5分；开展“一进”得1分）	
		（40）是否利用重大节日、重要时间节点开展人防知识宣传教育活动情况。（3分。未按要求开展活动的扣3分；开展1次得1分，3次及以上得3分）	
	16.人防“大宣传”格局构建落实情况。（9分）	（41）是否树立人防大宣传工作理念，筹划部署相关工作；（1分。未筹划部署工作的扣1分）	
		（42）本年度向国家、省级或本级媒体和报刊杂志投稿、刊用数；（2分。未投稿的扣2分；每投稿1篇并刊用的得1分；2篇及以上得2分）	
		（43）新媒体或微信公众号建设情况；向《云南人防》杂志、人防微信公众号投稿、刊用情况（数量）；（4分。未建设新媒体或微信公众号的扣1分；未向人防杂志和微信公众号投稿并被刊用的扣3分；每投1篇并刊用的得1分；3篇及以上得3分）	
		（44）新闻报道工作受到国家、省级或本级表彰情况。（2分。未受到国家、省级或本级表彰的扣2分）	
	五、“清廉人防”	17.《全省人防系统“清廉人防”建设实施方案》实施情况；（5分。未落实实施方案的扣5分；落实不到位的酌情扣分）	
		18.《人防系统纠“四风”专项行动方案》实施情况；（4分。未落实行动方案的扣4分；落实不到位的酌情扣分）	

建设情况 (20分)	19.《人防系统优化营商环境治理专项行动方案》实施情况；（4分。未落实实施方案的扣4分；落实不到位的酌情扣分）	
	20.《人防系统正风肃纪雷霆专项行动方案》实施情况；（4分。未落实行动方案的扣4分；落实不到位的酌情扣分）	
	21.“清廉人防”建设以来，是否有被处理的组织和人员。（3分。有的扣3分）	
自查得分		
检查得分		
发现的其他问题：		
受检单位领导签字：		
受检单位工作人员签字：		
检查组组长签字：		
检查组成员签字：		

云南省人民防空办公室

2022年10月28日印发

